

北京芽美口腔门诊部有限公司 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北京芽美口腔门诊部有限公司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规定，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自主验收，验收小组由建设单位、检测单位、验收报告编制单位组成。验收工作组现场核实了本项目主体工程及配套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与运行情况，听取了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的汇报，经认真研究、讨论，形成验收意见：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位于北京市朝阳区常惠路6号楼1层109、2层207，建筑面积604.59平方米。项目建设内容为经营口腔门诊部，共设置牙椅6张，日接诊量为10人次。本项目劳动定员8人，每天营业时间8:30~18:00，年工作360天。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本项目于2017年7月28日取得北京市朝阳区环境保护局《关于对北京芽美口腔门诊部有限公司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朝环保审字[2017]0147号）。在陆续取得一系列建设手续后，本项目于2017年8月开工建设，2018年10月组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本项目从建设至今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

3、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60万元，环保投资1.5万元，占总投资的2.5%。

4、验收范围

本项目环保验收为整体验收，验收内容为环评报告及其批复的所有内容。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现场调查与核实，本项目不存在重大变动情况。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水

项目不设卫生间，无冲厕废水，所排废水视为医疗废水。医疗废水经购置的污水处理设备处理后排入小区化粪池预处理，通过所在建筑污水处理站进一步处

验收组成员签字：

福军 姜伟 穆志中 陈艳钧

理后排至通惠河下段。

2、噪声

本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对产噪设备采取相应的降噪措施。

3、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分类收集，最终由环卫部门拉运处理；医疗废物分类收集后暂存于危废间，并委托有相应资质的单位定期清运处置。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1、废水

根据项目监测结果，项目废水排放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和北京市《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1/307-2013）的相关排放标准。

2、噪声

根据项目监测结果，项目厂界噪声排放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相关排放标准。

3、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处置措施合理，去向明确，固体废物收集、处置满足国家及北京市的有关规定。

4、污染物总量控制

本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满足项目总量控制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验收监测结果表明，本项目废水、噪声、固体废物排放均符合相应的排放标准要求，对周边环境质量无影响。

六、验收结论

项目执行了环保“三同时”制度，并严格落实了环评报告及批复要求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根据现场检查及验收监测数据，各项污染物的排放满足国家、地方的相关标准，项目建设满足环评报告及批复要求，符合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七、后续要求

1、加强员工环保培训，增强员工环保意识。

验收组成员签字：

李磊

孙伟

穆高中

陈超

2、加强设备的维护和管理，定期检查，定期维护，保证设备正常运行，确保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杜绝污染事故发生。

3、严格落实并执行环评报告及其批复中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

4、及时对危险废物进行处理，并详细记录危险废物台账。

5、落实项目信息公开工作，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验收组组长（签字）：



北京芽美口腔门诊部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27日

验收组成员签字：

北京芽美口腔门诊部有限公司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签到表

2018 年 12 月 27 日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北京芽美口腔门诊部有限公司		陈海军	
北京玉龙天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Signature]	
北京玉龙天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穆志冲	
北京中研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陈艳红	